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March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10 年常会

2010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4 日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05-2008 四年期报告

#### 秘书长的说明

#### 目录

	页次
1. 俄罗斯联邦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人民协会.....	2
2.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	4
3. 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	7
4. 巴伦西亚社区团结和志愿人员基金会.....	9
5. 国际法律界妇女联合会.....	10
6. 喀拉拉农村发展机构.....	11
7. 拉丁美洲律师公会和协会联合会.....	13



## 1. 俄罗斯联邦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人民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 2001 年)

### 一、 导言

俄罗斯联邦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人民协会于 1990 年在第一次北方土著人民大会上成立。协会致力于保障俄罗斯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人民的人权和合法利益, 将其作为解决社会和经济问题、环境和卫生问题以及文化发展和教育问题的一种手段。协会正致力于确保土地使用和资源权利, 以及根据国际法律标准自治的权利。协会正在积极参与拟定和执行一项关于土著人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联邦方案。协会正与议会(国家杜马)及俄罗斯联邦政府合作, 努力制定有关土著人民生活条件和经济的立法。协会由 270 000 多名个体土著会员组成, 分为 34 个区域分会。作为代表 40 个俄罗斯联邦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民族的唯一伞式组织, 协会认为有机会在决策进程中发挥有效作用非常重要, 因为这最终不仅会对土著人民的生活和境况产生影响, 而且对整个俄罗斯社会都会产生影响。协会参与了有关国际活动和谈判, 并且是北极理事会的长期参与者。协会定期参加联合国机构举办的有关土著问题、人权和可持续发展的会议, 并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特别咨商地位。1999 年, 协会荣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全球 500 佳环境奖。

### 二、 对联合国机构和专门机构、人权方案及国家办事处工作的贡献

2005 年: (a) 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合作, 组织了一次关于土著人民与联合国系统的国际圆桌会议; (b) 参加了第十一届关于起草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闭会期间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 以及 (c) 发行了关于联合国专门机构与土著人民和关于国际人权法和标准、可持续发展及保障土著人民权利的出版物。

2006 年: (a) 与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合作, 主办了一次关于加强北方土著人民在常设论坛活动中作用的国际讨论会; (b) 获得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政府间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传说知识产权委员会的认可并参加了其第九届会议; (c) 参加了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五届会议, 并与俄罗斯政府共同主办了一些会外活动; (d) 参加了人权理事会第一届会议, 以推动批准《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e) 参加了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第二十四届会议; (f) 安排了一次关于俄罗斯联邦批准国际劳工组织第 169 号公约的圆桌会议; (g) 与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合作, 主办了一次国际专家会议, 以便拟定世界土著人民状况报告的内容。

2007 年：(a) 从事有关土著人民土地、领土及自然资源权利的报告和有关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的出版工作；(b) 参加第二十四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环境论坛和第八次全球民间社会论坛；(c) 主办了关于土著人民与私营部门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专家国际讨论会；(d) 参加了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以便游说批准《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e) 《生物多样性公约》积极参加关于第八(j)条及相关条款的闭会期间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和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f) 为国际教育会议一份关于游牧民族的报告做出贡献。

2008 年：(a) 为土著语言问题国际专家组会议做出贡献；(b) 向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提交了一份平行报告；(c) 依据普遍定期审查机制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了一份平行报告；(d) 参加了人权理事会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第一届会议；(e) 与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合作，主办了一次关于联合国系统与北方、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人民之间合作的国际会议；(f) 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共同主办了一次关于土著人民与工业企业的国际讨论会。

## 2.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

(特别咨商地位；1997年)

### 一、 导言

#### 该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是一个非营利性国际非政府组织，关注的是影响儿童的全球性严重公共卫生问题。其宗旨是通过代际、注重性别的公共卫生研究，传播知识和资助项目，进一步提高全球儿童的健康、福祉及生活质量。《儿童权利公约》是该组织卫生政策研究和各项方案的基本指导原则。

#### 2005-2008年活动的重点

虽然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将继续解决一系列广泛的问题，但在本报告期内，千年发展目标已成为其活动的一个主要重点。特别是目标 5，改进产妇保健及目标 3，促进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一直非常重要。通过这种方式突出其活动的重点，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得以强调用一种代际的办法来对待儿童和青年的健康与福祉问题，以及卫生与人权领域之间相互依赖的关系。

#### 加强学术合作

在解决脆弱儿童（尤其是女童）的困境方面，进一步强调了与学术机构合作并利用科学方法，将其作为方案设计、实地行动及宣传的基础。该组织任命了一名科学顾问，以进一步扩大其在该领域的工作。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与世界卫生组织开展了合作，并期待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发展更密切的合作关系。它还巩固了与其他国际学术机构的合作，以进一步推动有关儿童参与的教育和宣传方案。

### 二、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A.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密切跟踪与其任务有关的联合国活动。由于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的研究和方案活动都与千年发展目标中确立的主要关切问题紧密相连，这已开始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自取得特别咨商地位以来，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参加了一个重要的联合国活动：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它的参与为旨在改善女童（尤其是在产妇、产前、新生儿和婴儿死亡率都非常高的低收入国家的女童）健康和生活水平的地方和国际接触提供了一个重要平台。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一直在了解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后续讨论、妇女地位委员会届会及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相关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情况。其正在进行的改善女童状况的方案活动与《北京宣言》及《行动纲要》的战略目标和行动直接相关。这种将活动主要重点放在女童健康和福祉的做法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国际努力直接相关。如今，这些目标成为二十一世纪全球议程的基础。

在报告所述期间，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参加了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工作密切相关的专题领域。为了与国际社会进一步交流知识和经验，不久就会加快出台各项计划，以便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范围内开展有关特别活动（即劝说、发行出版物、组织非政府组织会议及会外活动）。

## B. 与在外地和/或总部的联合国各机构和专门机构的合作

在实地开展和规划研究方面，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已与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及世界银行共同开展了工作。

## C.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

在报告所述期间，千年发展目标是研究和方案活动的主要重点。鉴于撒哈拉以南非洲和南亚的产妇死亡率风险普遍较高以及在挽救母亲的生命方面进展缓慢，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参与了这些活动。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根据千年发展目标开展了以下活动：

**目标 5，指标 1:** (a) 该组织开展了关于儿童面临严重公共卫生问题时的脆弱性的代际及注重性别的研究，在此基础上在越南启动了一个试点研究计划，研究对象是母亲、女儿和妊娠结果，特别是 18 岁以下的年轻妇女；该组织还开展了关于男童以及高孕产妇死亡率与家庭暴力及虐待妇女之间关系的次级研究；其结论是分娩时有训练有素的保健工作人员在场是改善妊娠结果的关键；以及 (b) 生活在一个更美好时代的儿童组织研究了妇女保健和产妇保健服务以及工作人员培训方案，特别强调了母亲福利与儿童福利两者的关系。在非洲之角，已采取措施，开展研究，调查影响妇女和儿童（特别是女童）健康的有害传统做法。

**目标 3:** (a) 在也门开展了关于妇女和少女赋权的调查研究，内容涉及受害感及其对改变的可能性的看法；(b) 在也门，通过与国家和国际组织以及某些专门的联合国机构共同制订的卫生部门教育计划，开展教育宣传活动。

**目标 2:** 通过与位于斯德哥尔摩的卡罗林斯卡学院公共卫生科学部的联合倡议，开展国际教育和宣传活动，目标是介绍进行中和已完成的关于儿童和青年的重要研究，讲授研究儿童和青年的方法。此间一直强调女童的参与。通过该倡议，合作范围扩展到了瑞典的多所大学，并且采取了措施在国际范围内扩大合作（主要是在欧洲联盟）。

### 3. 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

(特别咨商地位；2001年)

#### 一、 导言

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组织是一个非营利性非政府组织，在社会行动和发展领域开展工作。其使命是捍卫和促进个人与集体的社会、社会环境、性及生殖权利，为社会发展以及提高获取保健水平和扩大保健服务和产品的机会做出贡献。该组织的工作基础是与政府机构和有组织的民间社会部门合作，捍卫人权，促进教育以及为确保性及生殖健康提供帮助。该组织成立于1965年，与公共和私营部门均建立了伙伴关系。其任务包括两性平等目标，加强青年的作用，以及减少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它还开展工作以促进健康、保护环境，这是其增进人民福祉、宣传各个组织的努力之一。该组织重视卓越、透明、创新、责任以及对当地文化的承诺。

目前，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组织在整个巴西以及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1 000多个城市开展活动，其组织构成包括一些社会行动单位、诊所、青少年中心和配送中心等。

利用其基础设施和专业工作人员，该组织运用高效且可转让的方法，提供社会行动、宣传、信息和教育方面的优质服务；开展人口统计学和社会研究；开设医疗诊所和实验室；以及为公众提供避孕套。在报告所述期间，巴西家庭社会福利组织主要为低收入人口以及这一群体中的妇女提供服务。

巴西家庭社会福利组织还致力于加强社会、经济和政治领域对人权的承诺。它还积极参加南南合作倡议，战略性地选择发展有积极影响力、有助于可持续增长和社会发展的伙伴关系。作为国际人口方案管理理事会的成员，该组织为强调宣传、创新和强化民间社会组织的人口和发展方案做出了贡献。在与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的伙伴关系中，该组织继续支持能力建设工作，使非洲和拉丁美洲的葡萄牙语国家从中受益。

#### 二、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A.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

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组织参与了一些联合国活动，包括妇女地位委员会会议、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高级别会议、关于青年委员会的非政府组织会议以及与千年发展目标、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消除贫困和饥饿有关的各种论坛及活动。

## B. 与在外地和/或总部的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的合作

在 2004 年和 2005 年，通过与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开展合作并在人口基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及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支持下，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组织了多期讲习班，目的是促进不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和共识，从而分析各种挑战，特别是保健方面的挑战，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来自阿根廷、巴西、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智利、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政府、立法机构和民间社会的代表参加了各项活动，所取得的最大成果就是该区域对性及生殖健康和权利做出的承诺。

## C. 其他活动

巴西民间社会家庭福利组织与各联合国实体合作，参加了关于避孕套使用的可接受性、教育和学习计划，以及青年服务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预防措施的研究。



## 4. 巴伦西亚社区团结和志愿人员基金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5 年)

### 一、 导言

巴伦西亚社区团结和志愿人员基金会：(a) 激发、促进和鼓励为巴伦西亚社区有需要的人们提供志愿服务，并和他们团结在一起；(b) 在普通大众中宣传团结和志愿工作的价值；(c) 提供志愿者培训，以确保协会间的合作；(d) 为非政府组织提供资源，特别是与社区和商业部门合作，促进公司社会责任；(e) 开展研究和发行出版物；以及(f)宣传企业公民意识。

### 二、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A.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

该组织出席了在经社理事会 2009 年实质性会议期间举办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创新展览会，目的是阐述其志愿者计划及其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情况所做的努力。

#### B. 与在外地和/或总部的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的合作

该组织是欧洲志愿者中心成员，并与中心理事会合作。

#### C.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

该组织为巴伦西亚地区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工作做出了如下贡献：

目标 8，指标 5：与私营部门合作，为约 100 个非政府组织提供电脑，使其能够受益于新技术，特别是信息和通信技术。

#### D. 支持全球原则的活动

该组织采纳了《全球契约》的 10 项原则，并使其工作与之统一，以便向青年人宣传这些原则。此外，它还庆祝了国际志愿人员日。

## 5. 国际法律界妇女联合会 (特别咨商地位; 1961 年)

### 一、 导言

国际法律界妇女联合会于 1928 年在巴黎创立。根据其《章程》第 2 条, 该联合会各项活动的起源是《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所载原则。联合会的目标是: (a)宣传并提高对上述基本原则的认识; (b)鼓励和帮助其成员与议会、政府或其他主管机构以及公众联合开展活动, 以确保将这些原则纳入国家立法, 并应用于司法体系; (c)汇编关于世界各地妇女法律、社会和经济地位的信息, 研究各种影响这种地位的法律; (d)促进联合会成员与其他国际妇女组织及国际律师协会的友好关系与团结; 以及(e)为推动世界和平做出贡献。该联合会的主要行动方案是促进妇女人权。联合会每三年举行一次代表会议和大会。联合会理事会由各个国家协会的三名代表组织, 每年举行一次会议。由理事会选举产生的委员会每年举行两次会议。在举行这些会议时, 联合会都会在讨论相关议题时组织各种讨论会和会议, 并且向所有律师开放。联合会附属机构包括 35 个国家协会和 36 名个人成员。其唯一的资金来源是会员缴纳的会费。

### 二、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联合会参加了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所有会议, 并且进行发言和组织会外活动, 在这些活动中, 与会者会从法律和两性角度讨论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的议题。在报告所述期间, 除其他外, 该联合会还出席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会议、非政府组织与教科文组织的会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会议。该联合会还加入了许多联合国机构、办事处和附属机构。

该联合会加入了妇发基金的“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说不”活动, 并要求其成员支持和宣传这一活动。联合会在其网站上公布了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提高妇女地位司发布的所有重要文件和出版物。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联合会成员组织庆祝了国际妇女节、世界司法日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日。向所有国家协会和个人成员分发了《联合国人权手册》。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联合会调查研究了两个一般专题: 作为基本权利的平等, 以及妇女、战争和法律。

## 6. 喀拉拉农村发展机构

(特别咨商地位; 2005 年)

### 一、 导言

喀拉拉农村发展机构是 1985 年成立的一个非政府组织, 在社区发展和研究领域开展工作。该机构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劳工组织和牛津救济会等国家和国际组织以及中央和邦政府各机构和部门的支持下实施了各种方案。它是首批合作执行流域计划的非政府组织之一, 这一计划在印度五个城镇展开, 涉及约 2 500 名农民。该机构有一个由专业人员组成的指定工作队, 致力于从基层开始执行各项计划。该机构体制完善、管理适当, 享有良好的信誉, 将专业优势与社会承诺结合在一起, 以实现其社会变革的目标。该机构认为, 只有人们团结协作, 形成一个共同体, 才能实现人类的可持续发展, 因此, 它在工作中采取集体做法, 寻求能够使所有人获益的集体解决办法。该机构的使命是提升那些陷于贫穷和危难的人们, 通过增强他们的能力, 使其成为有生产力、受人尊重的社会成员。

该机构在本地区不同地方设有四个行政办公室和一个促进民族工艺品集体生产的中心。它已经将工作人员人数增至 55 人, 由此可以把活动范围扩大到新的领域, 并满足新的社会需求。从 2006 年到 2009 年, 该机构的预算涵盖了许多人道主义和福利方面的活动, 以及研究和发项目。

### 二、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A.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

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机构没有参加任何主要会议或联合国会议, 因为其工作重点主要是与亚洲地区的政府、非政府和联合国机构合作制订和执行与亚洲海啸有关的计划以及其他计划。该机构担心, 由于缺乏不附带条件的资金, 无法支付旅费和与国际会议有关的其他支出, 但希望这一问题能在今后得到解决。

#### B. 与在外地和/或总部的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的合作

在 2004 年亚洲海啸之后, 该机构与开发计划署合作开展恢复和重建计划, 与联合国海啸灾后恢复支助队和劳工组织共同实施针对亚洲沿海地区受影响社区的替代生计方案。

### C.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

目标 1: (a) 针对受亚洲海啸影响社区的生计援助; (b) 为沿海地区儿童提供营养支助; (c) 针对西高止山地区农民的生计援助; 以及(d) 为农村手工艺者提供营养保健和支持。

目标 2: (a) 针对农村妇女的继续教育计划; (b) 沿海社区的成人教育计划; 和(c) 手工艺者助学计划。

目标 3: (a) 针对农村妇女的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预算编制的方案; (b) 两性健康诊所; (c) 与性别有关的研究; 以及(d) 针对农村手工艺者的技术和能力建设方案。

目标 4: (a) 针对性工作者的产后护理和支助计划; (b) 社区托儿所方案; (c) 针对单身母亲的社区照料和支助计划。

目标 5: (a) 落后农村地区的母亲诊所。

目标 6: (a) 行为改变交流计划; (b) 安全套推广计划; (c) 针对社区的性传播感染管理保健; (d) 针对亚洲地区艾滋病毒感染者们的关爱和支持; 以及(e) 在民间社会组织中进行宣传并建立网络。

目标 7: (a) 社区露儿树种植; (b) 西高止山地区的自然资源管理计划; (c) 西高止山地区的雨水收集计划; (d) 保护天然水体; 和(e) 农村乡镇的社区水井计划。

目标 8: (a) 在海啸重建计划中与牛津救济会联合; 以及(b) 与在瑞士的印度社会文化组织合作, 为鳏寡者提供生计援助。

### D. 支持全球原则的活动

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机构没有参加经社理事会或其附属机构的工作, 也没有参加任何主要会议或其他联合国会议, 因为其全心致力于与亚洲海啸有关的减灾以及重建倡议。该机构在海啸恢复和重建计划中与开发计划署、牛津救济会、联合国海啸灾后恢复支助队、劳工组织和亚洲开发银行建立了伙伴关系, 这些计划将会持续到 2010 年 12 月。在报告所述期间, 该机构在亚洲组织了区域方案。这些方案包括纪念联合国日、世界艾滋病日、世界环境日和国际妇女节的活动。

## 7. 拉丁美洲律师公会和协会联合会

(一般咨商地位；1985 年)

### 一、 导言

拉丁美洲律师公会和协会联合会是一个独立的律师协会网络，成立于 1976 年。其工作是确保捍卫公民和弱势群体的人权和权利。西班牙极大地促进了民间社会对加强拉丁美洲民主的参与，现在，西班牙已成为这一组织的秘书处，以及组织的主席国。该组织的结构使其能够有效工作并长期存在。从创立伊始起，该组织便尝试使其工作与地方机构的工作相互协调，以实现程序的制度化，确保知识的转移和交流，以及支持公共政策的制订。

该组织的目标是：(a) 促进并确保法律界人士在司法实践中尊重尊严、独立和自由的价值；(b) 支持培训倡议；技术筹备；(c) 促进专业协会间的合作；(d) 支持制订法律界共同标准，包括关于委派授权的标准；(e) 促进法律科学的发展；以及(f) 为实现联合国各项目标做出贡献。

该组织计划参加一系列会议和大会，还将组织自身的研讨会和课程。

该组织曾积极参与建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城市反种族主义、歧视和仇外心理联盟。

关于移民，该组织在以下方面做出了贡献：可适用法律数据库的建立；就涉及拉丁美洲移民权利的倡议进行协调；以及努力解决该区域的边界问题。

此外，该组织还通过经验交流和技术援助，积极为弱势群体提供免费法律援助。它还参与在替代争端解决办法、专门的培训研讨会以及为土著人和囚犯提供诉诸司法等领域的其他倡议。